

证券代码: 002372

证券简称: 伟星新材

公告编号: 2021-031

#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#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,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,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#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###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□ 适用 ✓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□ 适用 ✓ 不适用

#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伟星新材	股票代码		002372	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	证券事务代表		
姓名	谭 梅		章佳佳		
办公地址	浙江省临海市江石西路 688 号		浙江省临海市江石西路 688 号		
电话	0576-85225086		0576-85225086		
电子信箱	wxxc@vasen.com	wxxc@vasen.com		om	

### 2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

###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

# □是√否

	本报告期    上年同期		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 (元)	2, 386, 686, 784. 42	1, 804, 653, 832. 11	32. 2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413, 596, 188. 78	356, 567, 746. 59	15. 9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利润(元)	393, 205, 209. 78	340, 086, 994. 75	15. 62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(元)	431, 208, 481. 18	496, 632, 819. 29	-13. 17%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 26	0. 23	13.04%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 26	0. 23	13. 0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9. 07%	9. 06%	0. 01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(元)	5, 281, 994, 347. 75	5, 659, 644, 641. 19	-6. 6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(元)	4, 003, 081, 227. 58	4, 323, 085, 249. 90	-7. 40%

注:①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》等相关规定,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按调整后总股本 1,573,112,988 (1,592,112,988-19,000,000) 股计算。

②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。

### 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: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55,915户	报告期	末表决权恢复	的优先股股	东总数(集	如有) 0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	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 状态	数量
伟星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 法人	37. 90%	603, 359, 564	0	质押	227, 132, 400
临海慧星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 法人	16. 51%	262, 800, 000	0	质押	104, 200, 000
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8. 38%	133, 354, 668	0	-	_
章卡鹏	境内自然人	5. 18%	82, 538, 434	61, 903, 825	-	_
张三云	境内自然人	2. 59%	41, 269, 218	30, 951, 913	质押	27, 000, 000



首域投资管理(英国)有限公司一首域中国 A 股基金	境外法人	1. 69%	26, 911, 885	0	-	-	
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一社保基金 1101 组合	其他	1. 22%	19, 469, 684	0	ı	_	
香港金融管理局-自有 资金	境外法人	1. 14%	18, 214, 265	0	Г	_	
金红阳	境内自然人	1.04%	16, 563, 013	12, 422, 260	-	_	
谢瑾琨	境内自然人	1. 00%	15, 954, 609	11, 965, 957	质押	13, 000, 000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	1、上述股东中章卡鹏先生、张三云先生分别持有伟星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伟星集团")15.97%、10.88%的股权,并分别担任伟星集团董事长兼总裁、副董事长兼副总裁;同时,两人分别持有临海慧星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慧星公司")17.59%、12.17%的股权;两人与伟星集团和慧星公司均存在关联关系。章卡鹏先生和张三云先生于2011年3月10日签署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,为一致行动人。2、上述股东中金红阳先生担任伟星集团董事,与伟星集团存在关联关系;同时,金红阳先生持有慧星公司6.14%的股权,与慧星公司存在关联关系。3、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,也未知是否存在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。	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 情况说明(如有)	无						

### 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###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□ 适用 ✓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###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□ 适用 ✓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### 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□ 适用 ✓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# 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□ 适用 ✓ 不适用

# 三、重要事项



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:金红阳 2021年8月10日